

中国共产党湛江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 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中国共产党湛江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9.49 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 149.49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5.7 万元，增长 20.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，完成预算 0 万元的--%(基数为 0，不可比)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，增长--(基数为 0，不可比)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41.17 万元，完成预算 141.17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.59 万元，增长 40.4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49.96 万元，完成预算 49.96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.96 万元，增长--(基数为 0，不可比)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1.21 万元，完成预算 91.21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.37 万元，下降 9.3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8.32 万元，完成预算 8.32 万元的 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.89 万元，下降 64.2%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2023 年系统取数口径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，全年预算数

和决算数相等。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:根据办案工作需要购置了公务用车。

(二)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,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,占 0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1.17 万元,占 94.4%;公务接待费支出 8.32 万元,占 5.6%。具体情况如下:

1.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 0 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(境)团组 0 个、累计 0 人次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1.17 万元,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49.96 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1.21 万元,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4 辆,主要用于公务出行,公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公务车辆的加油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等。

3.公务接待费支出 8.32 万元,主要用于公务接待,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 0 个,来访外宾 0 人次;发生国内接待 47 次,接待人数共 589 人。主要包括上级、其他地市和县市区部分人员来访。